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
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學分表
 (103 學年度起入學師資生適用)

中華民國 93 年 06 月 17 日 台(二)字第 0930078391 號函同意核定
 中華民國 97 年 05 月 19 日 台(二)字第 0970085569 號函同意核定
 中華民國 99 年 05 月 19 日 台(二)字第 0990084469 號函同意核定
 中華民國 101 年 05 月 30 日 臺中(二)字第 1010097682 號函同意核定
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06 日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0 日 臺教師(二)字第 1020183332 號函同意核定

課程類別		科目名稱	選別	學分	時數	備註
必修	教育基礎課程	教育心理學	必	2	2	包含教師專業倫理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德智體群美五育之內涵
		教育社會學	必	2	2	
		教育哲學	必	2	2	
	教育方法課程	課程發展與設計	必	2	2	
		教學原理	必	2	2	
		青少年發展與輔導	必	2	2	
		學習評量	必	2	2	
		輔導原理與實務	必	2	2	
		班級經營	必	2	2	
	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	分科／分領域教材教法	必	2	2	
分科／分領域教學實習		必	2	2	1.依師資生擬任教學科分別修習 2.須先修畢「分科／分領域教材教法」	
選修	*教育議題專題		選	2	2	*必選課程 （含藝術與美感教育、性別教育、人權教育、勞動教育、法治教育、生命教育、品德教育、家政教育、家庭教育、海洋教育、多元文化教育、新移民教育、原住民教育、媒體素養教育、生涯發展教育、環境教育、藥物教育、性教育、國際教育、安全與防災教育、理財教育、消費者保護教育、觀光休閒教育、另類教育、生活教育及其他新興議題等各類教育議題，並依當前教育趨勢及教育現場需求適時調整。）
	教學媒體與運用		選	2	2	
	教育概論		選	2	2	
	特殊教育導論		選	3	3	
	創意思考教學		選	2	2	
	教育研究法		選	2	2	
	發展心理學		選	2	2	
	青少年心理學		選	2	2	
	親職教育		選	2	2	
	資訊教育		選	2	2	
	閱讀教育		選	2	2	
	現代教育思潮		選	2	2	
	多元文化教育		選	2	2	
	教育史		選	2	2	
	性別教育		選	2	2	
	補救教學		選	2	2	
	教育制度與法規		選	2	2	
	適性教學(含分組合作學習、差異化教學)		選	2	2	
	教學活動設計與評量		選	2	2	
	教育行政		選	2	2	
	生命教育		選	2	2	
	教師專業發展(含教師專業倫理)		選	2	2	
	人際關係與溝通		選	2	2	
行為改變技術		選	2	2		
正向管教		選	2	2		
青少年偏差行為之處置		選	2	2		
備註	課程修課限制： 1.應修至少 30 學分，包含必修課程為 22 學分。 2.選修課程需修滿 8 學分(其中「教育議題專題」為必選課程)。 3.依本校經教育部核定之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(領域、群科)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課程辦理。 4.師資生需至擬任教類科實地學習，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中等學校等相關機關見習、試教、實習、補救教學、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。依本校「師資生實地學習要點」規定，時數至少 64 小時。 5.本表自 103 學年度起師資生適用，102 學年度(含)以前師資生得適用。					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919

承 辦 人：蔡秀玲

聯絡電話：(02)77365662

受 文 者： 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20183332號

速 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(0件)無附件

主旨：所送 貴校修正「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」一案，同意核定，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校102年12月5日台南科大師字第1020010949號函。
- 二、為強化師資生實務教學能力，強調師資生於中等學校現場實務學習，銜接教育專業課程與專門課程之實地學習至少54小時，學校規劃內容包括至擬任教類科實地學習一節，請確實規劃並審認內容符合教育專業知能，並請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上註記完成實地學習時數，以茲完備。
- 三、請將本部核定之「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」公告於學校網站，併請於右上方註明本部歷次核定日期文號，俾利外界查詢。

正本：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